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蓝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蓝都”），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办理清算、注销等相关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注销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注销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注销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蓝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230082089351R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上海市崇明区新村乡耀洲路741号1幢445室(上海新村经济小区)

法定代表人：高鹏宇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15日

营业期限：2013年11月15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融钰创新投资（深圳）有限公司持有上海蓝都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蓝都总资产 1,058.52 万元,净资产 1,051.60 万元; 2018 年度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202.39 万元。

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上海蓝都总资产 994.81 万元,净资产 992.30 万元; 2019 年 1-2 月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261.69 万元。

二、本次注销的原因和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目前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蓝都自取得营业执照后存在未完全开展经营业务且未产生实质收益的情况,为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降低管理成本,完善内控体系,提高运营效率和管控能力,公司拟对上述上海蓝都进行清算注销处置。

本次注销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管理效率及整体经营效益,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成果产生实质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公司注销全资孙公司上海蓝都事项的相关审议、表决等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

因此,我们同意注销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蓝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四、备查文件

1、《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四日